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37,405,303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3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748,615,752 股变更为 11,711,210,449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成。

一、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十日内注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4)、《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5)、《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42)和《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公司已于2025年7月9日实施完成2024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83元/股(含)。

截止2026年4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区间为2025年6月16日至2026年3月31日,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405,30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2%,最高成交价为10.2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7元/股,成交总额为309,970,727.17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30)。

二、回购公司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股份为37,405,303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3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748,615,752股变更为11,711,210,449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全部股份37,405,303股,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后续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748,615,752 股变更为 11,711,210,449 股，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39,392,802	23.32%		2,739,392,802	23.39%
无限售条件股份	9,009,222,950	76.68%	-37,405,303	8,971,817,647	76.61%
股份总数	11,748,615,752	100.00%	-37,405,303	11,711,210,449	100.00%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等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